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 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特别提示:

- 1、本事项不涉及股份变动。
- 2、本事项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 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目前股东 持股及董事会成员构成情况,经审慎判断,认定公司由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变更为有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威海威高国际医疗投资控 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高医疗投资"),实际控制人变更为陈学利。本次权益变 动不涉及威高医疗投资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动,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法律、法规对实际控制人的相关规定

根据《公司法》第二百一十六条第(三)项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 则》第十八章释义规定,实际控制人,是指虽不是公司的股东,但通过投资关系、 协议或者其他安排,能够实际支配公司行为的人。

《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八十四条规定,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为拥有上 市公司控制权:

- 1、投资者为上市公司持股50%以上的控股股东:
- 2、投资者可以实际支配上市公司股份表决权超过30%;
- 3、投资者通过实际支配上市公司股份表决权能够决定公司董事会半数以上成

员选任;

- 4、投资者依其可实际支配的上市公司股份表决权足以对公司股东大会的决议 产生重大影响:
 - 5、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企业会计准则 36 号——关联方披露》第三条规定,控制,是指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

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认定情况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威高医疗投资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53,825,800股,持股比例为17.51%,为公司单一持股5%以上股东。

公司2018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威高医疗投资推荐参选的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宋修山、汤正鹏、连小明、刘永强通过选举。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和《中国证券报》的《2018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8-020)。2018年7月11日,刘永强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和《中国证券报》的《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8-059)。

公司2018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威高医疗投资推荐参选的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王海波、李晓萌通过选举。根据出席股东的人数及表决情况,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东合计持股比例为22.2880%。威高医疗投资通过本次股东大会累计决定了公司现任董事会半数以上成员(五名董事)的选任。

基于上述事实,威高医疗投资持有的股份表决权已对公司2018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产生重大影响,并通过本次股东大会决定了公司现任董事会半数以上成员的选任,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八十四条规定的情形(三),对公司拥有控制权。同时,因威高医疗投资通过其持有的股份表决权对公司董事

会成员构成的影响力,可对公司的财务和经营政策的拟订、批准及执行产生较大影响。

2、根据相关工商登记公示信息,陈学利为威高医疗投资的实际控制人。因此, 本次权益变动完成后,威高医疗投资为公司的控股股东,陈学利为公司的实际控 制人。

三、其他说明事项

威高医疗投资已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出具了《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和《中国证券报》的《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公告编号:2018-072)。特此公告。

威海华东数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八月一日